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1月30日上午11:00在上海市宝山区殷高路1号中设广场3号楼（尤安楼）公司六楼会议室（陈从周馆）以现场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到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潘允哲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的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缓实施的议案》

同意公司暂缓实施“设计服务网络扩建项目”。

监事会认为，本次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缓实施是公司基于所涉部分房产交付存在不确定性，以及与相关开发商的诉讼事项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继续开展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相关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暂缓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缓实施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日